附件3

诚信承诺书

**本人郑重承诺：**

一、已仔细阅读《昆都仑区教育系统2023年专项招聘急需紧缺人才公告》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引进条件，不属于下列不得报考人员范围：

1.市内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（含公办学校、幼儿园正式在编在岗教职工或带编招考暂未入编人员）及从市内机关事业单位辞职（辞聘）未满六个月的人员。

2.在读的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专科生、本科生、研究生（不含2023年12月底前毕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）。

3.试用期内和未满最低服务年限的机关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。

4.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；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；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。

5.在公务员招考或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（聘用）纪律行为并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。

6.现役军人。

7.应聘后即构成回避关系岗位的人员。

8.曾有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的人员。

9.参照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。

二、填报提供的个人信息、各类上报材料真实准确、完整有效。

三、能如期提供学历学位证书、个人档案及其他相关考察材料。

四、认真履行报考人员义务，自觉遵守本次昆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的各项规定。

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本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**注：请考生正反面打印**